

##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项目实际运营需要，公司拟将“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 2022、2023 年明月湖公园项目”区域内的市政设施日常维护业务分包给关联方重庆市浩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合同价格暂定为 522.00 万元。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将《关于公司与重庆市浩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给独立董事李豫湘、黄忠、罗雄审阅，获得事前认可意见。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重庆市浩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魏延田、赵晓光、王光强、彭劼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需提供分包合同给招标方备案。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市浩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五支路1号8-31号、32号

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五支路1号8-31号、3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琪纬

实际控制人：魏延田

注册资本：5,000,000元

实缴资本：5,000,000元

主营业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按资质证书核定的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花盆、椅子、护栏、果皮箱的设计、销售、生产、安装（以上生产项目需获得行业归口管理部门生产许可的未获审批许可前不得生产）；丙级资质单位可承接单跨为10M内的桥梁、城市次干道、小区（社区）道路、小型排水管道及其以下市政设施养护维修项目。可承接不直接影响结构设施安全的桥梁维护项目，桥梁跨度条件可适当放宽；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暄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的企业

财务状况：

2021年度经重庆普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总资产1,085.98万元，净资产589.23万元、营业收入873.84万元，净利润17.09万元。

履约能力分析：重庆市浩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通公司”）成立于2008年，系公司控股股东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在重庆具有市政设施日常维护管养项目经验，具备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2022、2023年明月湖公园区域内市政设施日常维护业务主要内容：完成服务区域内已建成及新移交市政设施开展的日常巡查、维修（路灯和变压器除外）、投诉处理等工作，具体维修工作以招标人下达的工作任务单

内容为准。

#### （二）关联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8 日获得《重庆两江新区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与招标方签署《协同创新区 2022、2023 年明月湖公园管理项目管护服务外包合同》，项目合同权属清晰，不存在合同纠纷或诉讼、仲裁情况。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依据明月湖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公司中标价和 2018 年《重庆市市政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文件，与交易对手协商确定分包价格为 522.00 万元。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遵循公平交易原则，以明月湖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公司中标价和 2018 年《重庆市市政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文件为定价依据，与交易对手协商确定分包价格，价格公允合理。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协议事项

在公司（甲方）与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协同创新区 2022、2023 年明月湖公园管理项目管护服务外包合同》基础上，公司将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 2022、2023 年明月湖公园区域内市政设施日常维护业务分包给关联方重庆市浩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 2、承包方式

承包方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

#### 3、费用管理

项目总价暂定为 522.00 万元。

#### 4、协议期限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内容以交易各方按照协议约定执行。

##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与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协同创新区 2022、2023 年明月湖公园管理项目管护服务外包合同》基础上，在遵循招标方要求和获得招标方认可的前提下，经由公司与承包方协商一致而确定。公司在保障一定收益的情况下，将该业务分包给专业的公司，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新安洁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新安洁《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对新安洁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